

<校內服務-個人服務活動>

各處室 小義工	一般性：期初招募 依各處室需求安排 活動性： 臨時招募(含寒暑假)	一般性：協助處室內文書工作與其他交 辦事項 活動性：依活動性質不定	校園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------------	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認證 處室	辦理時程	服務內容	服務類別與時數
教務處- 學務處-	期初招募	協助處室內文書工作與其他交辦事項 衛生、秩序糾察	校園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輔導處- 親善小天使	期初招募	協助身障生在校適應(含生活協助、突發 狀況協助)，由導師推薦。/須能和特殊 生適配且配合老師指示	校園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輔導處- 愛心小老師	期初招募	協助身障生課業，如作業書寫，須一對 一教學。/須能和特殊生適配且配合老師 指示	校園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總務處- 環保小志工	期初招募	放學後 4:30~5:00 巡視各班教室門窗、 電器(電燈、冷氣、抽風扇、電扇、單槍、 電腦…)是否關閉，未關班級登記	校園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總務處- 學務處- 綠美化小志 工	寒暑假招募	寒暑假綠美化與食農小志工	校園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學務處-	16:00~17:00 需於每月的1日或15 日至訓育組申請(若 遇假日則順延)	幫幼兒園的小朋友念故事、打掃環境、 整理書籍或教具(玩具)…等	社區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 核給

<校外服務-其他單位>

※ 這些單位要去服務之前，一定要記得一週前填寫校外服務申請書與家長同意書，送至學務處訓育組申請。以便事先確認去服務的單位是否是合格的單位，才不會造成已經服務完卻無法給予時數的狀況。

認證處室	主辦單位	服務內容	服務類別與時數
學務處	除了慈濟、圖書館、消防局、派出所、李氏古宅之外的政府立案之法人財團	一週前填寫校外服務申請書與家長同意書，送至學務處訓育組申請。完成申請手續後，由家長陪同至該機構服務。 事先 電話聯絡好服務的時間與地點，攜帶服務學習卡片過去服務。服務完請於「主辦單位」欄蓋好該機構的章，再繳回認證處室在「學校覆核」蓋章。也可於服務完後，憑機構感謝狀或證明書至學務處訓育組辦理覆核。 <備註>證明或感謝狀至少應包含以下資料才能進行覆核：服務學生姓名，服務時間，服務時數，服務機構名稱，服務活動內容，與服務機構的蓋章。	校外服務 依實際服務時數核給

<校外服務-與學校合作的單位>

※ 這些單位不需要於一週前提出服務申請書與家長同意書，只需要事先電話聯絡好服務的時間與地點，攜帶服務學習卡片過去服務。服務完請於「主辦單位」欄蓋好該機構的章，再繳回認證處室在「學校覆核」蓋章。完成這些手續，時數才有效！

認證處室	服務內容	服務類別與時數
學務處	慈濟福田 週一 早上 8:00-10:00 慈濟環保點 週四 晚上 6:30-20:00 慈濟環保站 請以班級為單位，由導師帶領。務必先電話聯繫確認時間。	校外服務
	新北市政府蘆洲消防分隊 李友賢 22858100 傳真 22852701	校外服務
	新北市政府圖書館永平分館圖書上架及整理、環境整潔、書庫整理 每場 2~4 人 每次三小時 (早 9:00~12:00 午 13:00~16:00 晚 18:00~21:00) 李欣怡小姐 kc@mail.tphcc.gov.tw 28479964 傳真 82851524	校外服務 每次三小時
	李氏古宅文化志工(上限 60 名) 基礎訓練 8 小時(上網)專業訓練 12 小時(實地訓練) 服務志工免受訓(每次 5 名) 週六黃江鴻經理 22838896 轉 25 週日李門文經理 22838896 轉 16 傳真 82816664	校外服務
	新北市政府蘆洲分局三民派出所 每場 2~4 人每次 2 小時假日或週間晚上 電話：2282-3775 傳真 2285-7819	校外服務 每次 2 小時